

農業部林業保育署臺中分署

115年林區經營計畫書

摘要

本分署轄區土地均為國有，屬公務機關，行政區域屬臺中市和平區、東勢區、石岡區、新社區、豐原區、北屯區、太平區、后里區、苗栗縣泰安鄉、宜蘭縣大同鄉、南投縣仁愛鄉，鄰近土地多為山坡地農耕地，其中以臺中市佔多數。轄內有八仙山、大安溪及大甲溪 3 個事業區、區外保安林及接管國有財產署的國有林地，總面積 145,394.32 公頃，轄管區域分別由雙崎、麗陽、鞍馬山、梨山等四個工作站辦理森林管理、經營企劃、自然保育、森林育樂及集水區治理等業務。分署內員額包括職員 112 人、士級人員 18 人、駕駛 2 人、工友 4 人、約僱森林護管員 102 人、約聘佐理員 1 人、約僱佐理員 7 人，合計 246 人。

為整體經營考量，以推動林業資源合理利用，促成人與自然之和諧共生，實踐「永續林業·生態臺灣」為願景；本分署將林地依據土地規劃、土壤、坡度等分為四區：自然保護區(面積佔 32.76%)、國土保安區(面積佔 45.27%)、森林育樂區(面積佔 6.55%)、林木經營區(面積佔 15.42%)。境內涵蓋雪山坑溪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雪霸自然保護區、臺灣櫻花鉤吻鮭野生動物保護區、雪霸國家公園、太魯閣國家公園、參山國家風景特定區等，為生態及環境資源保育之重心，另設有大雪山、八仙山、武陵等 3 個國家森林遊樂區、八仙山自然教育中心及東勢林業文化園區等森林育樂場域，以提供國人森林之休憩場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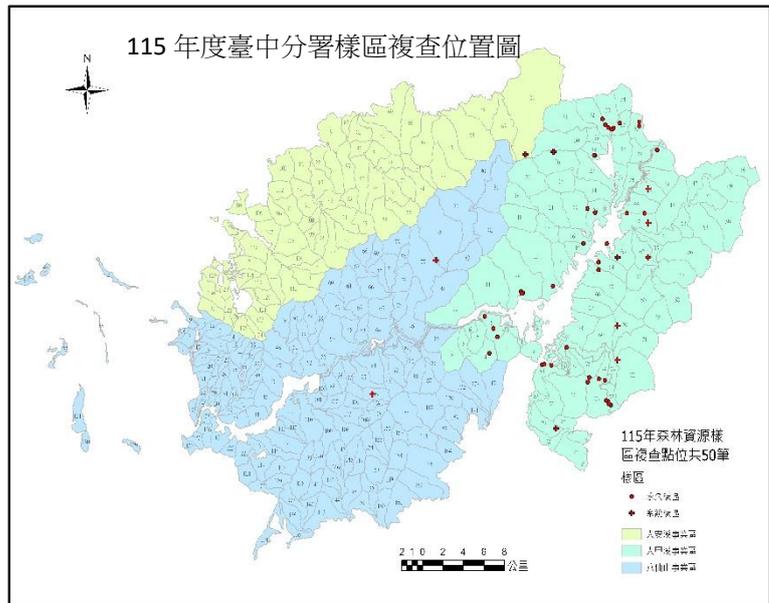
本分署轄區內野生動物資源，較具代表性物種哺乳類有台灣黑熊及石虎，鳥類有黑長尾雉，魚類有臺灣櫻花鉤吻鮭，兩棲類有台灣山椒魚及楚南氏山椒魚，昆蟲類有黃裳鳳蝶、霧社血斑天牛等。透過前期經營活動執行及監測調查結果，如森林資源樣區複查除可供計算林地蓄積量外，亦可供做評估林木收穫量不超過年生長量之判定依據；森林資源方面，針葉樹林型面積佔 45%，針闊葉混淆林型面積佔 15%，闊葉樹林型面積佔 37%，待成林面積佔 3%。

本期(115 年)重大政策主要包括森林永續經營及產業振興計畫、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保育共生地認證方案、國家航遙測飛機更新計畫、林業文化資源保存與整體再發展中長程計畫(第二期)114-117 年、新興竹產業發展計畫(115-118 年度)、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強勢外來入侵種移除防治及復育計畫、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等。林業保育署以「永續林業、生態臺灣」為願景，兼顧經濟、社會、環境需求，融合保育概念與國土保安防災，合理運用森林資源以追求民生福祉極大值，林業重要施政方針於環境面為生態營林及友善生產、健全森林長期監測體系、維護生物多樣性、生態友善治山防洪；社會面為推動森林療癒及環境教育、結合社區加強森林保護、原住民部落資源共管；經濟面為森林主副產物多元利用、發展適地林下經濟、振興人工林產業、厚植森林資源等，合理運用森林生態系多元服務，永續林業發展，達成全民惠益共享。

前期(114 年)森林經營計畫執行結果，各分項計畫大部份均依期程執行，並達成指標標的，惟為隨順社會環境變化及因應現行法規政策，調整本期(115 年)經營目標項目如下：

1. 森林資源調查

前期森林資源調查目標共 60 個（系統及永久樣區），已完成調查 55 個，分別位於大安溪事業區、八仙山事業區、大甲事業區，惟梨山地區多加屯山屋及南湖山屋冬季下雪影響，故尚餘 5 個樣區未完成調查，將配合氣候儘速完成調查，執行率 92%。另森林資源調查林型土地覆蓋型圖更新圖幅數化，配合「三維圖資檢訂數化系統」改版及硬體更新作業辦理教育訓練 1 場，114 年預定數化共 40 幅，完成 40 幅，執行率 100%。本分署將持續培訓同仁對 FSC™ 中華臺北森林管理標準第 5 版森林管理驗證原則與準則的認知與執行。



2. 林產物採伐與收穫

前期伐採作業係依森林經營計畫、年度伐採計畫及調適表施行，搬出數量目標為 4,600 立方公尺，實際執行 4,149.488 立方公尺，執行率約 90.21%，114 年度林木生產量雖未達目標，已達歷年分署年度生產量最高，本年度將配合永續人工林經營範圍之公告，增加伐採面積，提高生產量，並辦理永續人工林經營相關之林木收穫規劃及監測作業；本期預計伐採搬出材積目標為 6,670 立方公尺，地點分別位於八仙山事業區第 38、117、139 林班、大安溪事業區第 113、117、127 林班，及大甲溪事業區第 45 林班；因林木生產目標大幅度提高，且部分伐採作業以直營方式辦理，年度經費編列增加，伐採直營工作廠商投標資格增列林業技術人員證明。為利伐採案順利進行，已先行確認作業地點、面積及樹種，以鏈鋸伐倒、機械集材為主，編列伐採預定案，伐採跡地將於造林適期進行新植作業，以恢復林覆蓋，並以適地適木原則栽植原生樹種。梨山地區配合森林火災防救政策，持續於梨山地區逐年編列臺灣二葉松更新工作。施行數量未逾年度伐採容許量，符合成長期經濟可行性。

3. 非木質林產物

前期辦理辦理土肉桂品系與育苗技術、栽植方式與樹體管理、修剪技術、精油社區培力、森林副產品開發與利用增值，輔導林農、社區及合作社計 173 人次。輔導大雪山林業生產合作社生產土肉桂葉原料，並媒合業者向與合作社採購，協助合作社以土肉桂葉進行產品開發及包裝設計，增加在地森收益，促進森林永續經營；本期將持續辦理技術培力及產品運用課程，輔導在地社區林農經營管理，國內精油產品標示相關法規輔導說明，研發土肉桂葉、二葉松葉、五葉松葉、山肉桂葉衍生產品、森林精油產品等，促進綠色經濟。

4. 母樹林及採穗園經營管理：

前期完成每季轄區內母樹林與種子園物候調查及撫育工作；各母樹林物候監測結果：台灣肖楠種子園(311 號)及牛樟採穗園(315 號)均無結實，僅台灣檫母樹林(308 號)、香杉採種園(312 號)有結實情形，其中臺灣肖楠種子園林相鬱閉並有林木風倒情形，牛樟採穗園經林業試驗所確診部分牛樟感染褐根病並進行病蟲害處理中。本期為解決無結實情形，持續配合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委託林業試驗所研究計畫「香杉、臺灣杉與臺灣肖楠嫁接營養系種子園經營與育種造林」，並持續進行每季 1 次轄區內母樹林、採種園物候調查及各項高度控

制、疏伐或修枝、刈草及病蟲害防治等撫育工作，及增辦褐根病防治及撫育工作。

5. 育苗經營管理

前期培育苗木數 15.34 萬株及留床培養 69.11 萬株，合計 84.45 萬株；本期減少化學藥品用量：配合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化學農藥十年減半目標，西元 2027 年(民國 116 年)平均每公頃單位面積年用量達 6.3 公斤以下，按比例逐年減少使用量目標，115 年農藥使用量目標為每公頃 6.93 公斤以下；針對生長較穩定之留床培養苗木，增加年刈草次數減少噴藥，向廠商宣導減少用量或改用免登記植物保護有機資材取代傳統農藥。減量計畫持續監測苗木生長情形，以產出優良苗木為原則下儘量減低農藥的使用量。整合式病蟲害防治系統：**制定苗圃病蟲害通報及處理標準作業程序**，育苗作業中發現病蟲害時依該作業程序評估處置方式，若選擇使用化學藥品進行防治，經由環境與社會評估挑選適合之藥品。**培育優質健壯苗木**：檢視留床苗木狀態，依契約規定育成株數比例下由廠商逕行辦理汰苗，部分苗木於容器內生長時間過長，造成盤根、外觀形態老化、頂枯或容器破損等情者，即依汰苗作業規範辦理汰苗。配合國有林租地林農對需求，將持續培育土肉桂實生苗。

6. 造林及撫育管理

前期造林及撫育工作係依森林經營計畫及調適表施行。新植造林目標 38 公頃，完成 27.91 公頃。造林及撫育樹種以台灣肖楠、台灣杉、雲杉、台灣檫、土肉桂、楓香、槭樹類、楮櫟類、苦楝、相思樹、烏柏、黃槿及其他闊葉樹等，無使用基因改良(GMO)樹種，未施肥，且未施灑農藥，且未使用生物治劑。新植造林木大多數存活情形良好，低海拔造林地有小花蔓澤蘭入侵情形(少部分有香澤蘭或銀膠菊)，配合除蔓工作並持續監測，影響輕微。部分造林地聯外道路偶有落石情形，造林地無廢棄物、無水土流失、無破壞瀕危保育物種棲息地及其他人為變異點，無將天然林轉化為人工林或非林地之情形。

本年度預訂新植面積目標為 19 公頃；中後期撫育修枝及疏除伐目標均降為 20 公頃。陸域關注區生態植被復育計畫更名為生態植被及溪流復育治理計畫。115 年度廠商投標資格增列林業技術人員證明，持續提醒現場工作之危害因素及應採取之防範措施，以降低工作傷害之發生機率。預算數編列不足部分，將以企業捐款造林或 ESG 企業認養部分補足。

7. 外來入侵種防治

前期執行國有林地外來種(小花蔓澤蘭)防治面積為 5.83 公頃，於轄內工作站、社區、林班地、民眾承租之林地、林道及步道等地向民眾、社區居民、林農及遊客進行外來入侵種移除宣導共 34 場，計約 974 人次參加，執行外來入侵植物防治移除宣導工作，均達預期目標。本期持續辦理國有林地外來入侵種防治移除工作；聯合相關機關召開外來入侵種平台會議；持續邀請專家學者，辦理外來入侵種教育訓練；配合台中市政府政策全年收購小花蔓澤蘭及香澤蘭價格每公斤增加 3 元，即每公斤收購價格為 8 元，全年無限收購小花蔓澤蘭及香澤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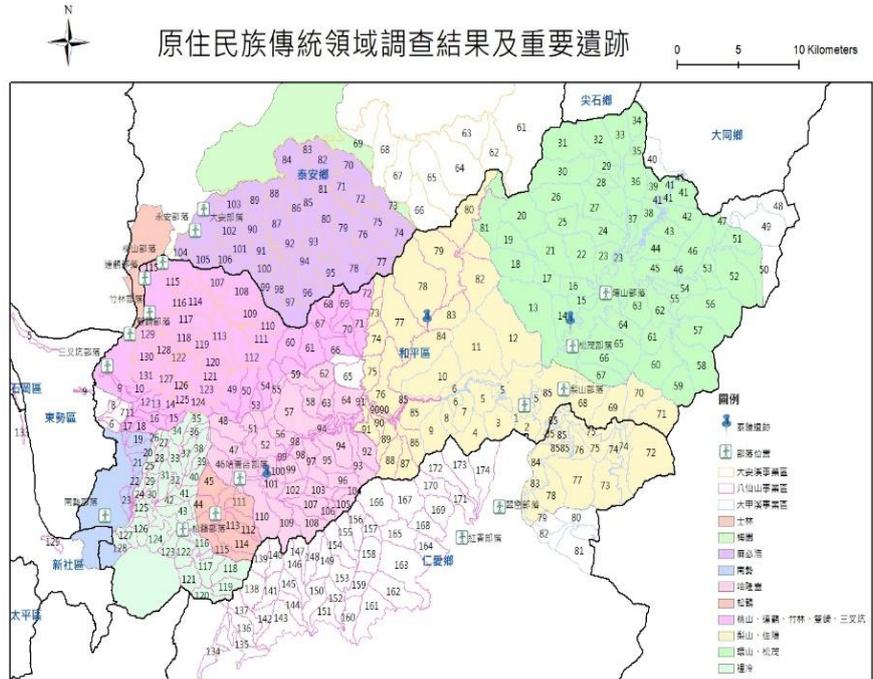
8. 原住民共同管理機制

前期已邀集原住民代表、專家學者代表及相關機關單位召開 2 場次「經管國有林地內原住民族地區共同管理會」，辦理「原住民族文化講習及部落參訪」辦理疏伐說明會 3 場次，完成社區林業計畫-裡冷社區發展協會「守護裡冷林道暨山野探索」、南勢社區發展協會「守山護水暨泰雅部落傳統文化技藝傳承」、三叉坑社區發展協會「三叉坑社區生態保育巡護計畫 3」、

馬達拉觀光產業協會「苧在部落 行銷部落」、麻必浩部落發展協會「【Tuivy - 獵徑與路徑】」、臺中市和平區自達傳統獵人協會「和平區自達傳統獵人協會森林巡護及生態保育」、苗栗縣原住民工藝協會「苧」守泰雅—從一棵苧麻開始」；盤點轄內部落重要遺址計 3 處：舊佳陽部落遺址、馬崙山步道支線泰雅遺跡及松茂林道泰雅遺跡；完成轄內 5 協會 7 部落原住民狩獵自主管理推動工作；推動黑熊生態服務給付，有 6 個協會 9 部落組織參與。本期將持續列管轄內部落重要遺址，並於經營活動前確認作業位置是否有避開，應避免破壞；持續召集辦理「經管國有林地內原住民族地區共同管理會議」，依「諮商取得原住民族部落同意參與辦法」主動諮詢並記錄於 FPIC 表單，納入利害關係人及權益相關方諮詢結果作為執行參考，必要時將與原住民族簽署協議書。

9. 漂流木處理與多目標利用

前期累計清除上游危倒木、漂流木共 2845 公噸；臺中市政府累計清運漂流木(竹)共 0 噸；完成執行漂流木清理防災演練，及邀集轄區內各清理權責機關辦理漂流木清理分工與應變處理會議。本期持續於汛期前依漂流木處理整備作業自主檢查表完成各項整備作業。更新建立緊急支援調度之名單與任務編組，強化各清理權責機關之橫向溝通與合作，並訂定漂流木多元化開口打撈集運清理契約，辦理木材辨識及檢尺教育訓練。



10. 國家森林遊樂區

期前經營標的：八仙山國家森林遊樂區-維護八仙山林業歷史、竹林、溪流、櫻花林等資源特色，辦理自然教育中心環境教育活動。大雪山國家森林遊樂區-維護大雪山巨木(雪山神木、小神木)、野生動物資源及森林浴步道環境資源等特色，辦理大雪山飛羽賞鳥大賽，及委託辦理「臺中分署轄區山椒魚研究與監測輔導案」，每季辦理調查，建



置永久樣區及志工培訓。武陵國家森林遊樂區-維護桃山瀑布、桃山瀑布步道、原始林及櫻花鉤吻鮭等資源特色。每日辦理核心區設施巡檢、環境清潔檢查並記錄，避免造成環境汙染及野生動物誤食，以維持自然生態環境，降低生態衝擊；每周辦理步道設施巡檢；每月辦理月稽核；監測結果無異常情形。本期將持續加強督導環境清潔工作，運用公私協力或志工辦理淨山活動及加強環境教育，並持續優化各園區之景觀及設施安全。持續辦理國家森林遊樂區行銷活動，除了規劃整年度活動，也推廣園區森林療癒特色，並於淡季時加強頻度，提升入園人數及收入。武陵國家森林遊樂區滾動式調整驅猴策略，落實驅猴隊工作執行，降低人猴衝突。持續辦理本分署森林育樂場域人員服務品質提升之教育訓練，讓現場服務人員將服務本質精神內化。持續優化園區設施及開發文創商品，提升園區形象。辦理大雪山國家森林遊樂區餐飲住宿等設施營運移轉案，以促參委外方式引入民間資金及專業人力，提升住宿、餐飲服務品質。辦理武陵國家森林遊樂區遊客服務中心改善及賣店營運工作。

11. 自然步道

本分署步道計 13 條含國家步道 1 條、區域步道 12 條，步道總長度約 86.3 公里，前期維持開放通行路段里程目標值 70%，計 60.41 公里。步道設施定期巡查檢修及危木處理，並結合機關及社會資源推動步道認養，由財產法人普寶環境保護基金會巡查鳶嘴-稍來-小雪山國家步道、「台中市山岳會」及「三信商業銀行」認養東卯山步道、台中縣登山會認養唐麻丹山步道、臺中市大里自然生態登山協會認養屋我尾山步道，機動巡查、維護自然步道，達成率 100%。本期持續加強辦理自然步道維護管理修復及巡檢工作，推動與公民營企業、團體合作，辦理步道認養維護，推動無痕山林辦理淨山活動，並委託專業團隊辦理步道設施等結構安全檢測，並以步道維護開口契約辦理步道修繕，提供遊客安全舒適之步道。

12. 東勢林業文化園區

為文化資產保存，每日辦理園區設施巡檢，每月辦理月稽核(稽核園區經營管理、遊客安全維護、設施維護管理、環境清潔美化)，以維持園區特色，提供遊客優質休憩環境；完成五棟舊辦公廳舍第 2 期(餐廳及宿舍、醫務及康樂室、資料館)耐震補強工程。完成園區入口景觀及設施改造工程規劃設計及工程發包。本期將持續辦理本分署森林育樂場域人員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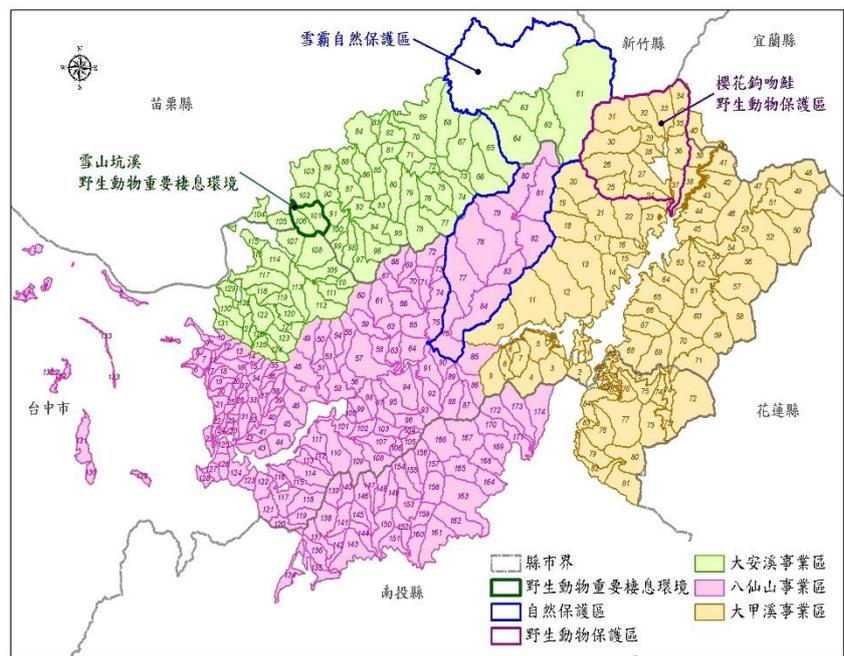
品質提升之教育訓練及神秘客稽核，以評估現場之相關缺失憑以改善，並期同仁熟悉及了解服務本質精神及作為。為營造園區更有利之投資環境，將進行「核心廣場及入口門面改善工程」、「停車場區及廁所改善工程」及「禮堂整修為遊客中心工程」等，並辦理園區「營運活化計畫」，加強場域營運活化行銷，增進招商之可行性。

13. 森林志工

前期國家森林解說志工計 90 人，參與教育訓練課程包括人猴衝突巡護、服務品質提升、鳥類、蝶類、植物等專業研習課程；工作內容包含園區解說、社區林業獎牌、鳥類調查、養護八仙山植物生態池、淨山活動、音樂志工、八仙山蝶調、八仙山國家森林遊樂區環境教育專案等；國家森林調查監測志工 48 人，總服勤時數計 7,363 小時，協助森林巡護並通報濫墾、森林火災及盜伐等不法林政案件等工作。本期將持續執行大雪山、八仙山、東勢林業文化園區等各森林育樂場域解說導覽服務工作、協助八仙山自然教育中心環境教育課程、八仙山生態池清理、協助鳥類調查、八仙山蝶類調查、與鄰近潭雅神、山城社區大學合作，辦理大雪山及八仙山等森林育樂場域生態旅遊課程講師、協助支援深山特遣及轄區保安林巡護工作，通報濫墾、森林火災、盜伐等林政案件。

14. 國有林自然保護區域

雪霸自然保護區：執行偏遠巡視及深山特遣工作，棲地環境未發現顯著變化，未發現不法情事；雪山坑溪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執行每半個月完成 1 次 4 條路線巡視，執行大安溪事業區第 101~102、106 林班列管牛樟清查，辦理雪山坑溪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動物資源調查委辦案，拍攝到臺灣黑熊、石虎等保育類動物及遊蕩犬等，委辦團隊建議可於部分相機樣點持續進行監測，並宣導移除遊蕩犬隻；臺灣櫻花鉤吻鮭野生動物保護區：例行巡視並查察非法獵具，補助臺中市政府「臺中市保護區及自然地景經營管理計畫」之「臺灣櫻花鉤吻鮭野生動物保護區棲地維護計畫」及執行造林地維護與撫育管理工作、櫻花鉤吻鮭保育成果宣導解說、生態巴士遊園等工作。本期持續進行委託研究、野生動物資源調查及監測，參與雪霸國家公園「武陵地區溪流生態系及碳匯評估」調查工作，另考量所轄雪霸自然保護區與雪霸國家公園完全重疊，經檢討後確有廢止之必要，已辦理廢止相關程序，惟本分署仍維持偏遠巡視、深山特遣巡視、護管巡視工作。



武陵地區溪流生態系及碳匯評估」調查工作，另考量所轄雪霸自然保護區與雪霸國家公園完全重疊，經檢討後確有廢止之必要，已辦理廢止相關程序，惟本分署仍維持偏遠巡視、深山特遣巡視、護管巡視工作。

15. 棲地保育與推廣

前期委託辦理台中地區陸域 OECM 推動暨淺山平原社區參與保育發展計畫，拜會轄內農友、學校、私人單位等 OECM 潛力區域，協助說明並推動 OECM 認證相關工作；推動生物多樣性、保育宣導並結合公民參與調查，委託辦理「114 年大雪山區域鳥類資源保育推廣計畫」；生

態保育宣導推廣共 202 場；辦理轄區內埃及聖鸚、綠鬣蜥及海蟾蜍外來入侵種移除；補助臺中市政府辦理入侵種管理、陸域自然保護區域經營管理計畫，達成率 100%。本期將持續辦理生物多樣性工作坊、研習活動與生態保育宣導工作，委託辦理台中地區陸域 OECM 推動暨淺山平原社區參與保育發展計畫，針對埃及聖鸚、綠鬣蜥及海蟾蜍外來入侵種棲息地加強巡查，持續補助在地縣市政府辦理生物多樣性保育及入侵種管理、保護區經營管理工作。

16. 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路

前期為健全國土生態綠網藍圖工作，持續更新盤點綠網相關研究計畫及生態情報，更新相關文獻、生物分布點位、棲地圖層、法定管制區與生態關注圖及合作夥伴資訊等資訊，辦理大肚臺地東側廊道具體措施改善平臺會議、臺中海岸濕地保育軸帶陸蟹課題、大肚臺地西側關鍵棲地與廊道具體改善措施、臺中西部淺山森林保育軸帶課題盤點等跨機關平台會議。召開成果分享會，分享跨域協作與五大保育軸帶推動成果。對接臺中綠網與國土計畫，辦理平台會議，與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研商，凝聚將保育納入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與審議程序之共識。與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水利署第三河川分署及臺中市政府農業局簽署四方合作簽署臺中區域綠網保育合作備忘錄。並已指認 5 條保育軸帶：臺中海岸濕地保育軸帶、大肚臺地淺山保育軸帶、大安溪與大甲溪溪流保育軸帶、烏溪流域（中下游及筏子溪支流段）保育軸帶、臺中西部淺山森林保育軸帶。本期因應政策由空間保育規劃轉向以自然為本之行動導向，將同步調整推動模式與資源配置，強化跨域整合與在地協作機制，優先盤點關鍵棲地與生態斷裂點，研擬分區分級之復育與串聯策略，同時透過導入企業 ESG 資源與社區參與，擴大多元投入，確保各項自然為本措施具體落地、可衡量評估，將生態圖資與監測成果，建立滾動檢討與循證修正機制；並推動 NbS 示範案例，從小尺度修補逐步帶動大尺度的藍綠廊道串聯，作為後續跨域推廣的實體教材。

17. 野生動物保育

前期完成執行委託辦理「森林溪流魚類監測調查計畫」、「臺灣獼猴族群變動監測及繁殖鳥類調查案」、「臺中分署轄區山椒魚研究與監測輔導案」、「大安溪及大甲溪沿線部落狩獵自主管理輔導」、「臺中綠網溪流保育軸帶之石虎族群長期監測、生態研究與社區保育推動」、「武陵地區人猴衝突精進防治計畫」、「臺中分署大雪山中海拔穿山甲棲地改善及維護計畫」、「建構臺中地區友善黑熊社區暨防範人熊衝突保育措施」、「大雪山國家森林遊樂區臺灣黑熊族群監測及人熊衝突防範」計畫、「人熊共處兒童讀本設計製作及保育推廣」、「大肚山環頸雉監測保種與棲地維持計畫」、「大肚山環頸雉保種計畫」、「臺灣環頸雉族群與外來亞種雜交偵測計畫」、「巴氏銀鮐早溪庇護池保育推廣計畫」、「八仙山及大雪山國家森林遊樂區蛇類資源調查及保育宣導」計畫、「梨山地區瀕危蝴蝶的棲地與生物資源調查」計畫，進行百步蛇護卵行為監測等。本期持續辦理各項委託計畫，持續進行野生動物危害防治宣導，維持武陵地區各機關合作溝通，針對即將公告原住民族狩獵野生動物管理辦法，持續於各部落宣導溝通，以利後續新規定推動。

18. 社區林業

前期共輔導 25 件計畫內容包含森林保護篇、生態保育篇、森林育樂篇、樹木與生活篇等 4 個篇章社區林業計畫結案，並辦理社區林業計畫作業程序及計畫核銷注意事項說明教育訓練、社區林業成果展及績優社區評選等，達成年度目標。本期持續輔導 27 件社區林業計畫，辦理社區林業計畫教育訓練，加強社區林業計畫推動及申辦資訊網結案操作說明。

19. 治山防災計畫

前期控制土砂量、崩塌地處理面積、動物通道之建置、工程使用國產材比率、生態工程國有林公共工程實施生態檢核比例，均已達成目標。本期持續結合歷年及本計畫衛星影像崩

塌地判釋成果，以探討國有林班地崩塌地面積、新增與復育崩塌地面積及其相對應之集水區，進行崩塌地變遷歷程分析；辦理治理優先順序評估，分別以水庫集水區範圍之大尺度評估方式，以及以國有林地之子集水區範圍，配合 7 +1 指標法分析方式進行，俾細部聚焦主要保全標的，縮小關注範圍，以對工程資源分配及治理成效能更快達到預期之目標。

20. 林道維護計畫

前期各林道改善維護、災害調查特別巡查、動物通道建置等工作均已達標，本期為提供當地居民、遊客及登山客通行之須，配合本分署造林、保林、育林、取締盜伐盜獵、救災及林業經營，提供台灣電力公司作為電塔、電線桿或其他電力設施維護通行之用，及配合疏伐作業，增加林道維護經費，並搭配生態工法，適當營造動、植物棲地環境，配合大雪山及八仙山遊客大增，增加防治及維護經費，提高遊樂區遊客、當地居民及登山客通行之安全。

21. 保安林經營管理

前期辦理 1432、1435、1436、1434(跨年度檢訂)、1443(跨年度檢訂)及 1444 號保安林檢訂工作，共完成約 5813 公頃，檢訂結果林相保持尚屬良好，保護之功能健全，保護對象仍存在，各號保安林均有存置必要；辦理企業認養保安林、保安林內地方社區協助巡護；辦理第 1416 號保安林命名活動，由在地民眾、里長及社區發展協會成員投票，命名為「八寶圳保安林」。本期規劃第 1404、1425、1439、1434(跨年度檢訂)、1443(跨年度檢訂)號共 5 筆保安林檢訂工作，面積約 21,992 公頃，並持續媒合保安林內在地協力巡護鄉里(社區)，保安林環境教育宣導，保安林命名活動，保安林公私協力平台之運作、定期宣導保安林環境維護及防火觀念，以及保安林解說牌誌設置或維護。

22. 森林火災防救

前期發生森林火災 3 場，僱用森林護管工 14 名協助防火安全宣導、防火器材整備及森林火災防救；完成重要林道燃料移除 41.13 公頃；防火線、防火林帶維護 55.14 公頃；完成直升機臨時起降平台 11 處維護；直升機人員吊掛、繩降訓練 27 人完訓及水袋吊掛複訓計 58 人次；抽查各工作站防火倉庫整備改善，購置更新防火相關器材、物品；林火氣象站及大甲溪事業區第 44 林班直升機使用「森林防火蓄水池」維護；本期將持續維護直升機臨時起降平台、消防蓄水池、水塔，保持隨時堪用；辦理重要林道燃料移除，防火線、防火林帶及林火氣象站維護；辦理防火座談會、加強防火安全宣導、落實人員專業訓練、自主體能訓練成果測驗、森林火災防救器材、物資整備。

23. 森林護管及非法占用排除

前期森林巡護任務編組特遣清查工作 13 次、林野巡視 20,475 次、巡邏箱抽查 135 次；林政案件數：竊取主副產物計 24 件、濫墾案件 6 件、擅自棄置廢棄物案件 25 件，相較 113 年傾倒垃圾案件有減少趨勢。本期將持續結合監測志工或在地社區辦理森林巡護任務編組特遣清查，及例行森林巡護作業，運用科技器材（4G 紅外線照相機、車辨及遠端監控系統 4G 傳輸等）進行監控，配合檢警辦理查緝，提撥檢舉獎金；林野巡視落實林地分級分區（責任區）巡視；辦理林政法規講習及專業知能教育訓練；結合國有林班地周邊 7 個社區、1 個大專院校山社加強森林保護工作計劃，並至「保林業務暨森林災害統計系統」填報災害情形列管追蹤。

24. 租地管理

前期尚未完成造林之國有林出租造林地處理方案暨執行計畫（國有林出租造林地、暫准放租建地、水田、旱地等計畫）案件，已全數完成執行，另農業部核定臺中市政府農業局規劃之「臺中市和平區甜柿農作生產計畫」，已就租賃關係存續且無違規、有農業經營行為者函

送臺中市東勢地政事務所辦理土地分割，並續依計畫向臺中市政府地政局申辦變更編定為農牧用地。本期將持續辦理國有林地租地續換約案件、尚未完成造林之國有林出租造林地處理方案暨執行計畫，及暫准放租建地、水田、旱地解除林地實施後續計畫，辦理林地業務相關法規教育訓練，增進同仁職能，並擇轄內地點舉辦「行動辦公室」即時解決林農問題；「臺中市和平區甜柿農作生產計畫」，續邀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召開會議商討計畫後續接管事宜及方向，釐清相關規定及原則，達成共識以利計畫執行與推動。

25. 補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

前期配合辦理公所受理案件 14 件，陳報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審核件數 12 件，均完成執行，本期持續配合公所受理之案件會勘、提供本處相關圖資及管存資料，並釐清申請人（原住民）是否為繼續使用其祖先於民國 77 年 2 月 1 日前即開墾遺留之土地，若符合申請規定，則續陳報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審核。

26. 辦公廳舍之建設與維管

期前發包施工之「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中分署車庫外牆整修工程」業竣工，並驗收合格；發包施工之「梨山工作站 E 棟職務宿舍及浴室修繕工程」，於 114 年 11 月驗收合格，後續交使用單位梨山工作站實施監測作業。本期將持續視各辦公廳舍之狀況辦理修繕。

本期各項施業規劃，均從環境保護、經濟發展及社會公益三方面著手，順應環境與社會變遷，及法規政策變化，建立利害相關方參與機制，積極與民眾溝通，並納入前期監測結果，利用新科技、新知識，滾動調整計畫，以持續推動各項工作，期使施政能落實，建構永續森林經營、維護生態保育，實現人與自然的和諧，永續人類發展願景。